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尖山新区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架构，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拟在海宁市尖山新区设立分公司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新设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尖山新区分公司。
- 2、分支机构性质：不具有企业法人资格，其民事责任由公司承担。
- 3、营业场所：浙江省海宁市尖山新区内。
- 4、分公司负责人：高利民

5、拟定经营范围：电脑喷绘胶片布、土工格栅材料、PVC 涂层材料、篷盖材料、聚酯工业长丝、聚酯切片、帘子布、帆布、石塑地板、高分子材料及产品的研究开发、生产、销售；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上述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名称、营业场所、经营范围等事项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为准。

（二）公司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、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拟设分支机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本公司的影响

- 1、设立目的：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，配合公司事业部管理体系的建立和

推进，优化公司组织架构，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。

2、存在风险及对公司影响：上述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有关设立事宜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5日